



我们曾经 是少先队员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我们曾经是少先队员

本社编

封面：成诗白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我们曾经是少先队员

本社编

*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787×1092 1/32 3 印张 38 千字

1980年7月北京第1版 1980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39,000 册 定价 0.21 元

给“红领巾”们

少先队员们，当你们戴上红领巾的时候，你们一定很想知道，少先队组织有哪些基本知识，它经常开展什么活动，怎样才能做一个名副其实的少先队员……《红领巾的书》，就是向你们介绍有关少先队知识的一套小丛书。希望这套书能够成为你们的好朋友。

《我们曾经是少先队员》这本书是《红领巾的书》中的一本。它通过叶永烈、张广厚等十六位老少先队员的回忆，表达了他们热爱和怀念少先队组织的感情，真实地反映了少先队组织对他们的教育和帮助。它还可以告诉你们，怎样做才能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少先队员。

目 次

红领巾鼓舞我为少年儿童写作	叶永烈	1
立志做为国争光的运动员	梁戈亮	8
用歌曲表达热爱祖国的深情	金月苓	14
幸福的回忆	张筠英	21
怀念你，鲜红的领巾	苏叔阳	27
红领巾教我有意义地生活	姜 昆	34
戴上红领巾，就要想到对自己的要求	孙桂琴	40
我们是永不离队的少先队员	李若君、连德枝、覃琨	46
少先队点燃我生命的火花	黄吉人	56
少先队在我心中播下爱科学的种子	王坚强	62
少先队引导我热爱音乐	王玉田	67
少先队是我走上革命道路的启蒙老师	杨永青	74
做一个真正的少先队员	戴碧蓉	79
在队旗下成长	张广厚	84



《小灵通漫游未来》、《谁的脚印》、《电影的秘密》等书，在全国少年儿童开展的“我们爱科学”的活动中，受到了小读者的热烈欢迎。这些书的作者叶永烈同志是一九五一年戴上红领巾的老少先队员，他说——

红领巾鼓舞我为少年儿童写作

不久前，江苏省常州市少先队员向全国少年儿童发起了开展“我们爱科学”的活动。一天，我收到了一个用挂号寄来的大信封，里面装着一条崭新的红领巾，还有一封用铅笔工工整整写的信。

这封信是常州市一个小学一年级一班全体小朋友写来的。他们在信中说：“叶伯伯，我们都读了您写的科学幻想小说《小灵通漫游未来》，在开展‘我们爱科学’的活动中，我们和小灵通交上朋友啦！

“叶伯伯，我们多么想到未来市去游玩呀，但是我们知道，没有文化是不可能去的。我们一定从现在起就认真读书，努力学习文化，懂得更多的科学知识，快快长大去创建美好的未来市。

“今天我们赠送一条红领巾给您作纪念，请伯伯收下。向您致崇高的少先队敬礼！”

读了这封充满稚气和热情的来信，抚摸着鲜红的红领巾，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，仿佛又重新回到了少先队员的行列里，回忆起当年我脖子上戴着红领巾的那些日子……

记得一九四九年，我刚九岁，在念小学三年级。五月七日，我的故乡——浙江温州响了一夜的枪炮声，清早，我上街一看，只见好多不久前还耀武扬威的国民党士兵，一个个耷拉着脑袋，臂上系着白布，被一队队穿灰布军服的扛枪人押着，这些穿灰布军服的战士，手里举着红旗，和老百姓说话的态度又亲切又和蔼。大人们兴奋地告诉我：温州解放了！那些穿灰布军装的就是浙南游击纵队的战士。

解放了，一切都变了，劳动人民真正当家做主人了。

不久，连我们少年儿童也有了自己的组织——中国少年儿童队（中国少年先锋队的前身）。老师对我们说，少年儿童队是共产党领导的组织，当一名少年儿童队员是很光荣的。同学们听了，觉得又新鲜又高兴，纷纷报名要求参加少年儿童队。我也用毛笔端端正正地写了一份“入队申请书”。可是，第一批队员名单公布的时候，我找来找去，找不到我的名字。我眼巴巴地看着自己夜想日盼的红领巾飘扬在别的同学胸前，心里又羡慕又难过。

辅导员看见我灰溜溜的，就耐心地对我说：“你的学习成绩不错，可就是有一条：平时太散漫、太顽皮，有时候还任性。要做一个儿童队员，必须有严格的组织纪律性。”

我听了以后，对“散漫”、“组织纪律性”之类新名词，似懂非懂。后来，有一件事儿狠狠地教育了我，使我认识到了自己的缺点：那时候，老师怕我们放學回家，路上不安全，要求同路的同学一起排队回家。刚开始，我还和大家一起排队，走了几天，觉得这样走路不自在，不象上学时候可以在街上东游西逛。有一次放學后，我一边走一边东张西望，不知不觉离开了队伍，站在路边的棋摊上，看起下象棋来。一盘棋没有看完，

又发现前面不远有一个放西洋镜的(“西洋镜”就是在
一个带玻璃的盒子里放上几张画片，来回变换着看)。
我赶紧跑过去看了一会儿西洋镜。又到“小人书”摊
旁站在看书人的身后，伸长头颈看了一会儿书。忽然
一阵喧闹声把我吸引住了，原来是一群小朋友在一个
院子里踢皮球。我就走进去，把书包放在地上，坐在上面
看起球赛来。等我回到家，天已经快黑了。晚上，我要去做功课，忽然发现书包不见了，可把我急坏了。爸爸陪着我到踢皮球的院子、“小人书”摊、看“西洋镜”的地方、象棋摊去找，可是哪都没有我的书包。第二天，我空着双手到学校去上课，心里边直发愁：要是老师知道了准得狠狠批评我。刚走进校门，就听到老师叫我的名字。我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走进办公室，抬头一看，哈！桌上放的正是我的书包。老师问清了丢书包的经过，要我仔细想想，好好接受这次教训，还把爸爸请来，要家里一起帮助我改正“散漫”这个缺点。从那以后，我每天放学总是排队回家，上课专心听讲，再也不用纸折“驼背老头儿”、用小刀削竹蜻蜓，也不再偷偷跟邻座的小朋友讲“悄悄话”了。

后来，我又写了一次入队申请书。这一次，我被批准了。当我戴上鲜艳的红领巾的时候，心里甭提有多高兴啦！记得那一天天气很热，我兴高采烈地跑回家，

妈妈看我满头大汗，叫我把白衬衫脱了。我脱掉白衬衫，可是怎么也舍不得摘下红领巾，家里人看我穿背心戴红领巾，肚皮都笑痛了。

入队以前，我的学习成绩不稳定，有时候能一连得好几个一百分，可也有时候一下子变成不及格。入队后，我参加了少年儿童队的课外兴趣小组，有趣的化学实验一下子就迷住了我：把废干电池的外壳（锌片）剪碎了，扔进盐酸里，就可以冒出许多氢气泡来，再把氢气灌进气球，气球就变得轻飘飘的，一放手就飞了，真有意思！再比如用毛笔蘸着米汤，在白纸上写了“我们爱科学”五个字，米汤干了，纸上什么也看不出来。可是把这张白纸浸在加有



少量碘酒的水里，纸上立刻就会出现深蓝色的“我们爱科学”五个字。我还学会了用晒蓝图的方法，给同学们晒照片。尽管照片是蓝色的，不太清楚，但是同学们都很有兴趣。这些有趣的小实验，使我对科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。后来，我阅读了很多有趣的科学书，有伊林写的《十万个为什么》、《在你周围的事物》，别莱利曼写的《趣味物理学》、《趣味几何学》，格拉夫·威尔逊写的《科学家奋斗史话》等等。

辅导员知道我喜欢写作文，还叫我当小通讯员。每次过队日，我就写报道，登在学校的黑板报上。在老师和队组织的培养下，我的写作水平不断提高。我家附近有一家报社——浙南日报社。我每天上学的时候，都要从报社门前经过。报社门口挂着一个绿色的大木箱，写着三个白色大字——“投稿箱”。有一次，我写了一首短诗，踮着脚尖扔进投稿箱。过了十多天，竟在一九五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的《浙南日报》上登出来了，上面还特地标明“十一岁小学生”。辅导员和小伙伴们看了报纸，都鼓励我，老师还特别细心辅导我写好作文。这年“六一”儿童节那天，我又在《浙南日报》上发表了庆祝“六一”的文章。从此，我深深爱上了写作，并被选为大队的宣传委员。同学们在学校里听见什么新鲜事，都跑来告诉我，要我写报道。我记得那时

候写了很多报道，有时候我不大用心，写得很粗糙，辅导员总是及时指出我的缺点，严格要求我，使我不断进步。

时间过得飞快，一转眼将近三十年过去了。如今，我已经成为两个孩子的爸爸。我的两个孩子，也都是少先队员了。

我虽然早已不戴红领巾了，但是我一直珍藏着我小学时戴红领巾的照片，我仍以自己是一个老少先队员而感到自豪。是少先队组织的培养和教育，使我从一个散漫、不懂事的孩子变成一个有知识、守纪律的队员。是红领巾培育我成长；是红领巾引导我爱科学；是红领巾鼓舞我为少年儿童写作。从我十九岁的时候写出第一本少儿科普读物起，我就立志要把毕生精力献给少年儿童科普读物创作事业。

梁戈亮同志是六十年代的少先队员，丰富多彩的少先队兴趣小组活动，使他爱上了打乒乓球，后来成长为一名国家运动员。一九七四年，在第七届亚运会比赛中，他夺得了乒乓球赛男子单打冠军，实现了戴红领巾时立下的志向——



立志做为国争光的运动员

亲爱的少先队员们，每当你们戴着红领巾，握紧拳头，在队旗下庄严地回答“时刻准备着”的时候，你们都在想些什么？

记得二十多年前，我戴红领巾的时候，每次呼号完毕，放下的拳头总是不能一下子松开，我老想在后面再

加上一句：“准备着去做一个……”真的，我长大了到底干什么好呢？

说实话，我小时候的志愿可真不少。刚上学的时候，我最爱听打仗的故事，听上瘾来，饭也不想吃，觉也不想睡。故事中的英雄骑着马，背着大刀，遇到坏人，大喊一声“杀！”一下冲上去……多带劲呀！那时候，我简直连想都不用想，就决定将来去当一名解放军战士，象那些英雄一样，保卫可爱的家乡。

后来，我又对当工人发生了兴趣。我妈妈就是一个工人。在我印象中，妈妈的手特别巧，什么都会做。有时候，我也学着妈妈的样子，动手做点什么。当看到那些本来不起眼的铁丝、木板，通过自己的双手，竟变成了有用的东西或好玩的玩具，我真是感到有意思极了。我常常一边欣赏自己的“杰作”，一边想：长大了当个心灵手巧的工人也不错。

有一次，妈妈生病需要开刀，住进了医院。医院里的医生护士对她可好了，很快就治好了妈妈的病。每当妈妈用称赞的口气夸奖他们的时候，总要加上一句：“戈亮，长大了，你就当个医生吧！”

就这样，我的志愿栏里挨个填上了解放军、工人和医生……

少先队为了使我们全面成长，组织了好多兴趣小

组。我爱上了打乒乓球，很快，就成了体育积极分子。有一次，我代表学校出去参加乒乓球比赛。体委的教练发现我反应快，对打球又有兴趣，就和辅导员商量，让我进业余体校训练班参加训练。

进了业余体校，教练一点一点地从头教我们：怎样握拍、怎样调整步伐……我觉得打球不过是随便玩玩，干吗费这么大劲！因此，想玩了，就去练一会儿；不想玩，就不去了。

有一天，教练给我们讲他过去打球的故事：“……我们过去哪有你们现在这么好的条件——训练器材齐全，场地还有灯光。我们那时候要想打球，就得等市场卖肉的收摊以后，把卖肉的案子当球台，在中间摆上一排石头当球网。卖肉的案子上左一条裂缝，右一个坑坑，拍子一挥，球在上面颠来蹦去，尽打出些莫名其妙的怪球。旁观的人看不出来，还直喊‘好球！好球！’……”大家听了都哈哈大笑起来。教练认真地说：“别笑，就是这种条件，我们几个球迷天天不见不散，哪象你们这样，三天打鱼，两天晒网的，不好好练球。我们要是有你们现在这么好的条件，说不定早就成了国家运动员，也可以为国争光了！”

什么？打球还能为国争光？我不以为然地看着教练，觉得他的话太夸张了。

一九六一年，二十六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在北京开幕了。比赛结果，我国的体育健儿一共获得了三项冠军、四项亚军、八个第三名。消息传出后，举国上下，一片欢腾。比赛期间我们一家都关心地每天收听广播，连耳朵有些聋的妈妈，也凑在收音机旁，一遍又一遍地听着，常常笑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缝。



打球果然能为国争光！我的心被震动了。我看着手里的小球，越看越亲切。我急切地找到教练员，问他说：“我能当一个乒乓球运动员吗？”教练员意味深长地回答说：“要想当一个运动员，必须具备两个条件：一要听党的话，树立为祖国争光的雄心壮志；二要勤学苦练，扎实，一步一步地提高技术。”我想了一下，觉得这两点没有什么难做到的。我正了正脖子上的红领巾，暗暗下决心：现在，我戴着红旗的一角，将来，我

一定要让五星红旗在国际体坛上高高飘扬！

从此，我的志愿就是当一名为国争光的乒乓球运动员了。

打那以后，不论是烈日曝晒，还是刮风下雨，我都坚持在课余时间去体校参加训练。渐渐地，我的身体素质加强了，技术提高了，很快就转为正式训练。

为了进步得再快一点，我挤出中午休息的时间，去体校训练。回到家里也练。家里没有球台，我就对着墙壁来回打，徒手做步伐练习，体会手法动作。经过一段勤学苦练，技术有了提高。我先后被选拔到专区、自治区、中国青年乒乓球队去集训。

一九七一年，我被选为国家队队员去日本参加三十一届世界乒乓球比赛，这是我第一次参加国际比赛。我坐在飞机上，看着机翼下祖国的美好山河，心情格外激动。戴红领巾时立下的志向再一次涌现在我的脑海里，耳边仿佛又听到响亮、庄严的呼号声：时刻准备着！我多少年来时刻准备为国争光的时候到了。我下定决心，要用最好的成绩向祖国人民汇报，决不辜负党对我的辛勤培养！

比赛中困难重重，可是只要一想起我们是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来参加比赛的，每一个人都浑身是劲。全队团结一致，经过激烈的鏖战，先后以五比四、五比